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试 行)

项目名称: 韶关奔阳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50 千升果酒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韶关奔阳食品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0 年 02 月 03 日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学段作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离等。
6. 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目 录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11
环境质量状况	16
评价适用标准	20
建设项目建设工程分析	24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30
环境影响分析	31
建设项目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44
结论与建议	45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韶关奔阳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50 千升果酒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韶关奔阳食品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刘雄		联系人	陈社禄	
通讯地址	广东省翁源县翁山诗书画院一楼金娘红				
联系电话	18666618888	传真	—	邮政编码	512600
建设地点	龙仙镇蓝李街原附城中学地块				
立项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行业类别及代码	C1519 其他酒制造	
占地面积(平方米)	14652		绿化面积(平方米)	9816	
总投资(万元)	30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20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6.7%
评价经费(万元)			预期投产日期	2021 年 12 月	

工程内容及规模：

1. 项目背景

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饮食结构的变化，人们对不同果酒的品尝需求也逐渐增多，果酒不仅作为饮用酒也成为馈赠的礼品之一。果酒加工目前我国果酒生产在原料上大体分为两类，一类是以鲜果为原料直接加工酿造而成；另一类是以浓缩果汁为原料酿造而成。本项目生产以桃金娘鲜果为原料直接加工酿造而成的桃金娘果酒。桃金娘果酒的开发利用符合当今果酒发展的四大特点，前景广阔。桃金娘果是一种优质的果酒资源，具有汁多、可溶性固形物含量高、酸甜适度、果香浓郁、色泽好、污染少、资源丰富等特点。桃金娘果含有较多的果胶物质和单宁，不适合加工全发酵型果酒，浸泡果酒酒味又不醇和，选用发酵、浸泡配合法加工桃金娘果酒既提高了果酒的品质，提高了原料的利用率。桃金娘果酒含有独特的营养成分和药用成分。如还原型 Vc、氨基酸、黄酮类，适合于男女老青饮用。

根据《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部令 第 48 号）及《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韶关奔阳食品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3 月向韶关市生态环境局提交了申请国家排污许可证资料，由于公司建厂以来未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韶关市生态环境局不予核发国家排污许可证，并根据《关于做好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清理整顿和 2020 年排污许可发证登记工作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19】939 号）中的有关规定，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对韶关奔阳食品有限公司下达了《排污限期整改通知书》（91440229338283X001R）。详见附件 2，限该单位自接通知之日起，停止生产，进行限期整改，补充完善环境影响评价手续。

韶关奔阳食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主要进行桃金娘果酒的酿造生产与销售，韶关奔阳食品有限公司投资 1000 万元人民币，选址龙仙镇蓝李街原附城中学地块，建设韶关奔阳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50 千升果酒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项目用地面积为 14652m²，本项目所在地理位置见图 1，项目所在地中心地理坐标为 N 24° 18'56.65"，E 114° 9'34.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广东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建设过程中或者建成投产后可能对环境产生影响的新建、改建、迁建、技术改造项目及区域开发建设项目，必须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对照国家生态环境部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本项目为以水果为原料的果酒生产项目，年产量 50 千升，不属于“有发酵工艺的（年生产能力 1000 千升以下的除外）”情况，属于“十二、酒、饮料制造业；25 酒的制造 151 中其他（单纯勾兑的除外）”情况，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因此，受韶关奔阳食品有限公司的委托，韶关市科环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承担了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接受委托后，环评单位详细了解项目的相关资料，对现场进行了实地勘察，并进行了相关的自然环境、社会环境调查，按照有关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行政法规和技术规范、要求，编制出本环境影响报告表。



图 1 项目所在地理位置示意图

2. 产业政策相符性及选址合理性分析

(1) 产业政策相符性

本项目为果酒生产项目，据查，本项目不属于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淘汰类及限制类；本项目已取得食品生产许可证，许可证编号为 SC10144022200158（详见附件 3），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 版）》中所列“（三）制造业，18 未获得许可或资质条件等，不得从事食品生产经营和进出口”禁止或许可事项，因此本报告认为该项目的建设符合当前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

(2) 选址合理性

项目选址位于龙仙镇蓝李街原附城中学地块内，利用空置的学校建筑进行生产，公司与翁源县公共资产管理中心签订了场地租赁合同（见附件 4），项目所在地生态功能区划分为集约利用区（见图 2），项目选址所在地不涉及生态严控区，选址合理。

略

图 2 翁源县生态功能分区图（部分）

(3) “三线一单”相符性

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粤府〔2020〕71号），从区域布局管控、能源资源利用、污染物排放管控和环境风险防控等方面明确准入要求，建立“1+3+N”三级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体系。“1”为全省总体管控要求，“3”为“一核一带一区”区域管控要求，“N”为1912个陆域环境管控单元和471个海域环境管控单元的管控要求。本项目与“三线一单”相符合性分析如下：

1) 与“一核一带一区”区域管控要求的相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所在区域为“一核一带一区”中的“一区”，即“北部生态发展区”。坚持生态优先，强化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筑牢北部生态屏障。区域管控要求如下：

——区域布局管控要求。大力强化生态保护和建设，严格控制开发强度。重点加强南岭山地保护，推进广东南岭国家公园建设，保护生态系统完整性与生物多样性，构建和巩固北部生态屏障。引导工业项目科学布局，新建项目原则上入园管理，推动现有工业项目集中进园。推动绿色钢铁、有色金属、建筑材料等先进材料产业集群向规模化、绿色化、高端化转型发展，打造特色优势产业集群，积极推动中高时延大数据中心项目布局落地。科学布局现代农业产业平台，打造现代农业与食品产业集群。严格控制涉重金属及有毒有害污染物排放的项目建设，新建、改建、扩建涉重金属重点行业的项目应明确重金属污染物总量来源。逐步扩大高污染燃料禁燃区范围。

——能源资源利用要求。进一步优化调整能源结构，鼓励使用天然气及可再生能源。县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禁止新建每小时35蒸吨以下燃煤锅炉。原则上不再新建小水电以及除国家和省规划外的风电项目，对不符合生态环境要求的小水电进行清理整改。严格落实东江、北江、韩江流域等重要控制断面生态流量保障目标。推动矿产资源开发合理布局和节约集约利用，提高矿产资源开发项目准入门槛，严格执行开采总量指标管控，加快淘汰落后采选工艺，提高资源产出率。

——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在可核查、可监管的基础上，新建项目原则上实施氮氧化物和挥发性有机物等量替代。北江流域严格实行重点重金属污染物减量替代。加快镇级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因地制宜建设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加强养殖污染防治，推动养殖尾水达标排放或资源化利用。加快推进钢铁、陶瓷、水泥等重点行业提标改造（或“煤改气”改造）。加快矿山改造升级，逐步达到绿色矿山建设要求，凡口铅锌矿及其周边、大宝山矿及其周边等区域严格执行部分重金属水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的相关规定。

——环境风险防控要求。强化流域上游生态保护与水源涵养功能，建立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体系，保障饮用水安全。加快落实受污染农用地的安全利用与严格管控措施，防范农产品重金属含量超标风险。加强尾矿库的环境风险排查与防范。加强金属矿采选、金属冶炼企业的重金属污染风险防控。强化选矿废水治理设施的升级改造，选矿废水原则上回用不外排。

本项目为果酒制造项目，符合区域布局管控要求；项目无需使用热源，不设锅炉，能源主要依托当地电网供电，符合能源资源利用要求；项目排放废气污染物为臭气浓度，生产废水与生活污水经厂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全部用于配套果园浇灌，不外排，符合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项目将采取一系列风险防范措施，制定并落实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建立体系完备的风险管控体系，符合环境风险防控要求。

2) 项目环境管控单元总体管控要求的相符性

根据比对广东省环境管控单元图，项目不涉及优先保护单元和重点管控单元，位于一般管控单元内，项目建成投入使用后，其产生的“三废”在采取相应治理措施后，可满足相应的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和妥善处置要求，故本项目符合环境管控单元总体管控要求。

3) 环境质量底线要求相符性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项目建成后废气达标排放，环境空气质量仍可满足《环

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要求。项目实施不会造成区域大气环境质量恶化。

本项目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经厂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用于周边配套果园灌溉，不外排。本项目附近水体为龙仙水，根据《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粤府函[2011]29号)，龙仙水(翁源勒窝岭西~翁源牛鼻沟)为II类水功能区，地表水环境质量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28-2002)II类标准。本项目无废水外排，对地表水影响很小。

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功能区标准，项目建成后噪声经减噪措施后影响较小，仍可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2类功能区标准。因此，项目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4)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相符性

翁源县暂无明确的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本项目为果酒制造项目，不属于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淘汰类及限制类；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年版)中禁止准入类和许可准入类，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产业政策，为环境准入类别。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当前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符合项目所在区域“三线一单”要求，选址合理。

3.产品方案

本项目产品方案为年产50千升金桃娘果酒。

4.项目建设内容与平面布置

(1) 项目建设规模

本项目占地面积约14652m²，其中绿化面积约9816m²，建筑占地面积约4500m²项目利用已建建筑进行生产，不涉及新建建筑。

(2) 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龙仙镇蓝李街原附城中学地块内。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均已建设完成。本项目组成表见表1，项目主要建(构)筑物见表2。平面布置图见图3。

表1 项目组成表

项目	分类	内容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生产车间占地面积385m ² ，包括洗果、选果车间、发酵车间；2#生产车间占地面积265m ² ，为罐装车间。
储运工程	储存	设置265m ² 的仓库，分为两个区域，分别对应存放原料和成品酒
	运输	原料和产品均采用汽车运输
公用工程	给水	由市政自来水管网供给
	排水	生产废水经厂区一体化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用于配套果园灌溉；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预处理后用于配套果园灌溉；设置一个容积为80m ³ 的集水池收集处理达标后的废水用于灌溉调节
	供电	本企业用电采用市政供电
	供热	本项目无需热源
	行政生活设施	办公楼、宿舍楼
环保工程	废气	生产车间废气，加强车间通风
	废水	设置1个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对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进行处理
	固体废物	桃金娘果渣及时交相关单位回收，日产日清，不在厂内存放；设置垃圾收集箱收集生活垃圾
	噪声	对主要噪声源安装防振、减振装置，加强厂区绿化

表2 主要建(构)筑物一览表

序号	建筑名称		占地面积(m ²)	建筑面积(m ²)	备注
1	生产车间 (占地385m ²)	洗果、选果车间	192	192	已建
2		发酵车间	192	192	已建(发酵车间一楼与二楼)
3	罐装车间		265	265	已建
4	仓库		265	265	已建
5	办公楼		578	1734	已建
6	宿舍		1171	3513	已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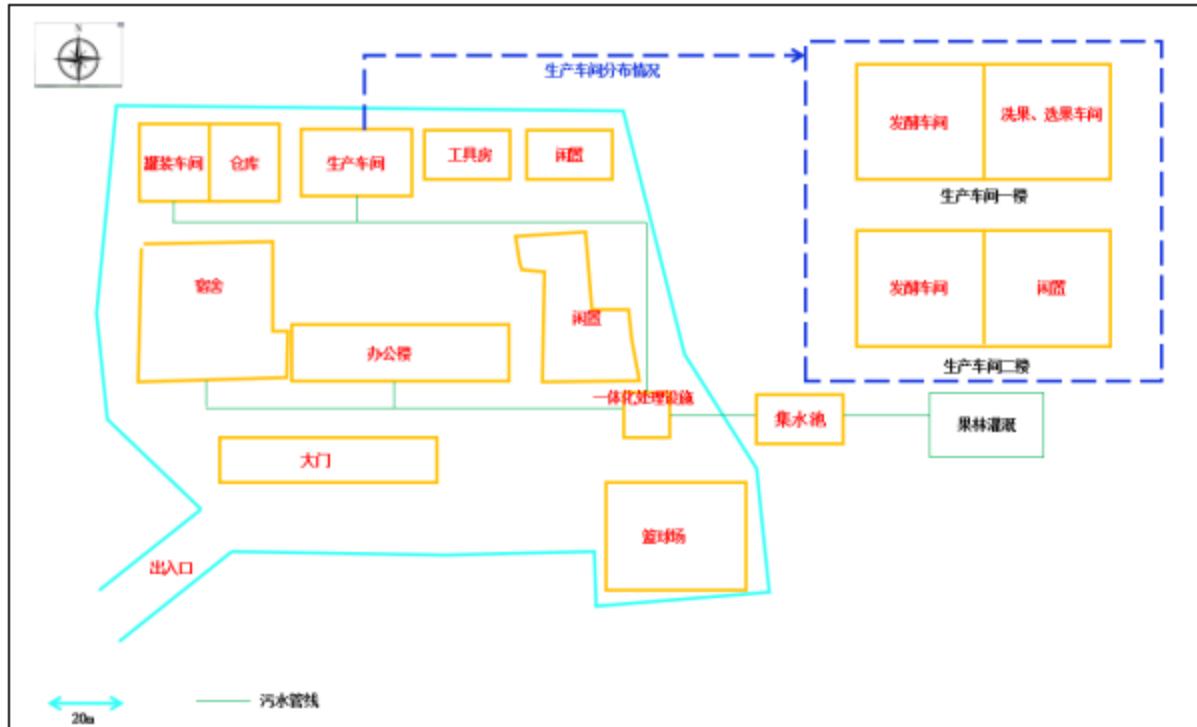


图 3 项目平面布置图

5 项目主要设备

本项目主要设备见表 3。

表 3 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施名称	设施参数	数量(个/套)	工艺名称
1	打浆机	—	2	打浆
2	压榨机	—	1	压榨
3	发酵罐	容积 3m ³	8	发酵
4	调酒罐	—	1	调配
5	过滤机	—	1	过滤
6	灌酒机	—	1	灌装
7	洗烘机	—	1	
8	洗瓶机	—	1	
9	打塞机	—	1	包装
10	贴标机	—	1	
11	仓库	—	1	储存

6.原辅材料

本项目原辅材料情况见表 4。

表 4 本项目原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一览表

原料/辅料	计量单位	使用量
桃金娘鲜果	t/a	50
白砂糖	t/a	10
酵母	kg/a	200

7.公用工程

(1) 给排水

①给水工程

本项目给水由自来水管网供给。满足生产生活办公需求。

②排水工程

本项目用水由自来水管网供给，主要包括生产用水和生活用水，年用量为 856.5m³/a。其中生产用水包括鲜果清洗用水、设备清洗用水、发酵罐清洗用水、洗瓶用水和车间地面清洗用水。生活污水经和生产废水（鲜果清洗废水、洗罐废水、设备清洗废水、洗瓶废水和车间地面清洗废水）经厂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旱作标准用于配套果园灌溉，不外排。

(2) 供电系统

本项目供电由市政电网供应，年消耗电量 1.2 万度，不设置备用发电机

8.劳动定员与工作制度

本项目生产具有季节性，鲜果清洗、粉碎、压榨工序生产时间为两个月（按 60 天计），其余时间主要为果酒的发酵和罐装。项目劳动定员 30 人，其中 10 人在厂内住宿，20 人不在厂区食宿，劳动制度为每天工作 8 小时，年工作时间 250 天。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选址位于龙仙镇蓝李街原附城中学地块内，项目周边为农村地带与 244 省道，主要存在的环境问题为当地居民生活污水、生活垃圾对环境的影响以及乡村道路扬尘问题。

从该区域环境质量现状来看，各环境要素各因子均符合相应功能区划及标准要求，环境质量良好，无明显环境问题。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理位置

韶关奔阳食品有限公司选址龙仙镇蓝李街原附城中学地块内，项目所在地中心地理坐标为 N 24° 18'56.65", E 114° 9'34.01"。

翁源县位于韶关市东南部，东与连平县相连，南与信丰县交界，西与英德市、曲江区接壤，北与始兴县、江西省毗邻。地处粤北山区，总面积为 2174.86 平方公里，总人口 397666 人，行政区划设 7 镇一場，156 个村委会，18 个社区居委会。翁源县区位独特，交通便利，素有粤北南大门之称，国道 G106 线、省道 S341 线、S244 线、S245 线和京珠高速公路贯通而过，至广州 200 公里，深圳 300 公里，韶关 110 公里，交通非常便利。

2.地形地貌

翁源县地形以山地和盆地为主，属半山区丘陵地带，群山环抱，连绵起伏，山脉多为自东北—西南走向，地势亦自东北向西南倾斜。境内千米以上山峰有 13 座。最高峰为北部的七星墩，海拔 1300 米；次为南部青云山，海拔 1246 米；东部雷公礧，海拔 1219 米；最低点是官渡，海拔 100 米。中部多为中低山脉及零散土丘。山地面积约占全县总面积 80%。山脉之间多为中小型盆地及河流冲积的阶地，盆地方圆几十公里或几公里不等。由于中上石炭系壶天群灰岩广泛分布于全县各地，在溶蚀作用下形成的喀斯特溶洞很多，全县已发现较大溶洞 107 个。地貌表现千姿百态，地形较为复杂。铁龙林场地形为低丘、中丘和低山三种，海拔为 200—700 米，坡度在 15°—35° 之间。土壤多为山地红壤和黄壤，成土母岩为砂岩，主为页岩，次为石灰岩，土层厚度在 70—150 厘米，有机质含量为 1.8%—4%。

3.气候气象

项目所在地气候属于亚热带气候，沿翁韶公路附近山脉以南地域为南亚热带与中亚热带过渡地带，雨量充沛，年降雨量在 1170.6—2208.7mm 之间，雨季一般在 5 个月。气候温暖，年平均气温在 20.9°C，年总积温 7434°C，最热月（七月）平均气温 28.2°C，最冷月（一月）平均气温 11.3°C，极端最高气温为 39.5°C，极端最低温为 -2.3°C。季节夏长、冬短、春秋短暂，一年中有短期霜冻，一般在 12 月~2 月间。

4.水文

翁源县水资源丰富，河流以北江支流滃江及其支流为主，翁江河贯穿全县，并有 7 条集雨面积 100 平方公里以上支流。全县有山塘 256 座（含中型水库 4 座），总库容 1.99 亿立方米，全县年平均拥有水量 0.75 亿立方米，水力资源理论蕴藏量为 13.8 万千瓦。滃江，珠江水系北江左岸最大支流，发源于广东省翁源县船肚东，纵贯翁源县，于英德县东岸咀汇入北江，干流长 173 公里。滃江流域多年平均降雨量 1790 毫米，地区分布不均，上游少，龙仙站为 1701 毫米，下游多，黄岗站达 2056 毫米，与北江中、下游暴雨中心区相近；降雨量的年内分配亦不均，汛期(4-9 月)约占全年 75%-82%。滃江汛期亦多暴雨洪水，但沿河两岸农田民舍地势较高，一般洪水不致造成大片洪害。滃江是沙石质河床，河槽相对稳定。周边地质多为石灰岩及花岗岩，岩质坚硬，水土流失少，多年平均含沙量为 0.13 公斤/立方米，年平均输沙量为 68 万吨。因地处亚热带季风气候，多年平均雨量上游翁源站 1693 毫米，中游滃江站 1850 毫米，下游长湖站 2056 毫米，多年平均河川径流量大，河床陡，水力资源丰富。

5.生态及自然资源

翁源县林业资源丰富，1987 年有林业用地面积 247.2353 万亩，占全县土地面积的 74.4%，森林资源丰富，森林覆盖率 63.1%。植被类型以亚热带针、常绿阔叶，落叶林为主，自然植被以杂草灌木丛为主，人工植被以农作物和少量经济林为主，兼有零星人工和自生树种。主要树种有马尾松、罗汉松、杉木、柏树、银杏、板栗、桃树、毛竹、茶树等。农作物以水稻、蔬菜、甘蔗、花生、大豆为主。三华李、翁坝金鸡茶、六里柑、九仙桃等水果久负盛名，是“中国三华李之乡”、“中国九仙桃之乡”、“中国兰花之乡”。翁源县矿产资源丰富，现有已探明储量的矿产品种有 25 种，有煤、铁、铅、锌、锰、钨、硅、铀、金、银、铜、锡等，其中煤储量较大，约 832 万吨。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2019年，县委、县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积极抢抓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重大历史机遇，围绕“突出三个主题、实施三核驱动”，加快打造三大主体功能区“升级版”，全力推进北部生态发展区高质量发展示范县建设，全县经济社会保持平稳健康发展。

1.社会经济结构

翁源县位于韶关市东南部，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98.8亿元，同比增长6.5%，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25.2亿元，增长5.2%；第二产业增加值17.1亿元，增长5.7%；第三产业增加值56.5亿元，增长7.3%。三次产业结构由2018年的22.0：24.3：53.7调整为25.5：17.3：57.2。按常住人口计算，人均生产总值27615元，增长4.2%。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上升2.9%，其中服务项目价格上升1.7%。年末城镇登记失业人员2590人，登记失业率2.48%。全年城镇新增就业岗位2026个，安置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1506人。

农业：全年实现农业总产值39.97亿元，增长5.3%。全年粮食播种面积232217亩，与上年增加7795亩。甘蔗种植面积39848亩，增加816亩（其中糖蔗16922亩，减少310亩）；油料种植面积76498亩，增加2670亩；蚕桑28623亩，减少1996亩；蔬菜99110亩，扩种4025亩。年末全县常用耕地面积3.28万公顷，其中水田1.73万公顷。全年农业机械总动力22.93万千瓦，增长1.0%；农林牧渔业用电量21499万千瓦时，增长8.2%；化肥施用量（折纯）1.69万吨，增长1.2%。

工业和建筑业：全年完成工业增加值13.9亿元，增长7.3%。全年实现建筑业增加值3.15亿元，下降2.0%。有总承包或专业承包资质的建筑业企业19个，完成施工产值10.64亿元，增长1.4%；实现利润0.13亿元，下降70.5%。房屋施工面积55.90万平方米，下降17.8%；竣工面积23.14万平方米，同比下降31.6%。

固定资产投资：2019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下降0.1%。商品房销售额15.59亿元，下降28.0%；销售面积27.52万平方米，下降25.7%。从投资主体看：国有及国有控股投资下降14.5%；外商及港澳台投资下降94.0%；民营投资增长28.1%。三大产业看：第一产业完成投资下降100.0%；第二产业完成投资增长18.6%。第三产业完成投资下降3.3%，其中武深、韶新高速公路及省天然气管网三个跨区项目完成投资22.21亿元。

贸易、外经：2019全年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43.94亿元，增长8.4%。分地域看：城镇消费品零售额35.92亿元，增长8.3%；农村消费品零售额8.02元，增长8.9%。分行业看：批发零售贸易业零售额41.29亿元；住宿餐饮业零售额2.65亿元。全年新签利用外资合同18宗；实际利用外资1300万美元，同比增长58.2%；完成出口总额10995万美元，同比下降7.9%。

2.教育、文化、卫生

2019年末全县有幼儿园63间，507个班，在园幼儿16865人，教职工1868人；完全小学16间，教学点61间，843个班，在校小学生31655人，教职工1566人，专任教师1516人；初级中学16间，349个班，在校初中学生11514人，完全中学1间，高级中学1间，90个班，在校高中学生4519人，初高中教职工1500人，专任教师1328人；特殊学校1间，9个班，在校学生61人（其中：送教上门学生39人），教职工12人；中等职业学校1间，46个班，在校学生2610人，教职工135人。2019年，高中毕业学生1939人，高考大专以上入线人数为1891人，入线率为97.52%，其中本科入数887人，专科1004人。小学学龄儿童入学率100%，初中毛入学率117.9%。

年末全县有文化馆（站）9个；博物馆1个；图书馆（室）1个，图书11.7万册；剧团1个，演出179场，观众13.2万人次。电影队2个，共放映2500场，总收入66万元。调频电台3座；安装有线电视2.3万户，其中，县城1.2万户。

年末全县有卫生机构262个，病床1771张。各类卫生技术人员2994人，其中：执业医师824人，中西医士242人，护士1122人。全年无偿献血2959人次。

3.人口与社会保障

据公安部门统计，全县年末户籍人口421756人。其中：非农业人口123685人；农业人口298071人。2019年末常住人口36.45万人。按户籍人口计算，全年出生人口6306人，出生率14.6‰；死亡人口2597人，死亡率6.01‰；人口自然增长率8.59‰。全县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0621元，比上年增长8.4%，其中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7663元，比上年增长8.0%；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6028元，比上年增长11.2%。

年末全县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参保人数50262人，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35355人，失业保险参保人数17123人，工伤保险参保人数30048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人数148923人。全县享受社会养老待遇的离退休人员64367人（含

居民养老50290）。养老、失业、工伤、生育保险全年征缴21800万元；企业养老、失业、工伤、生育基金余额739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340033人。

全县有社会福利机构13所，床位1067张。城乡居民生活保障制度不断完善，全县8个镇建立了最低生活保障制度，享受最低生活保障人数达6839人，全年发放保障资金3729.97万元，发放救灾资金185.84万元，发放救济物资折款4.435万元，累计288人次受救济。

4.文物保护

近年来，翁源县加大了历史文化保护与开发力度，文物保护工作成绩十分显著：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相关规定和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的通知》精神，翁源县人民政府决定，将“东华禅寺遗址”等16处不可移动文物，公布为第五批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地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韶关市环境保护规划纲要(2006-2020)》的规定,本项目所在地区域空气环境质量功能区划为二类功能区,因此,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执行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

根据2019年翁源监测站的监测结果可知,翁源县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和O₃六项污染物指标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属于达标区,详见表5。说明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总体保持良好。

表5 2019年翁源县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结果统计 单位: μg/m³

略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附近水体为龙仙水(翁源勒窝岭西~翁源牛鼻沟),项目所在水系如图6所示。根据《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粤府函[2011]29号),龙仙水(翁源勒窝岭西~翁源牛鼻沟)为II类水功能区,地表水环境质量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28-2002)II类标准。龙仙水流经蓝李、龙仙于牛鼻沟汇入滃江。

龙仙水没有常规监测断面,地表水现状监测数据引用龙仙水下游滃江“翁源河口—英德市大镇水口”河段的《翁源县蚕桑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桑产品加工项目》(广东韶测第(20082401),详见附件5)检测报告中的地表水监测数据进行评价。地表水监测断面设置见表详表6,监测结果见表7,监测期间,滃江评价河段各断面监测项目指标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5084-2005)III类标准的要求。

略

图4 项目所在水系图

表6 地表水监测断面设置一览表

监测断面	监测布点位置	所属水体	水质目标
W1	翁源县清源污水处理厂 临近滃江上游 500m 处 (官屋村下侧 50m)	滃江“翁源河 口—英德市大 镇水口”河段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II类水质标准
W2	翁源县清源污水处理厂 下侧距桥 50m		

W3	翁源县清源污水处理厂 临近滃江下游 1500m (群陂村上侧 20m 处)		
----	---	--	--

表 7 水质监测情况 单位: mg/L, pH 无量纲

略

3.声环境现状

本项目位于交通干线 244 省道附近, 根据《韶关市环境保护规划纲要(2006-2020)》, 所在区域为 2 类声环境功能区, 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中 2 类功能区的标准(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根据广东韶测检测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14 日对韶关奔阳食品有限公司的监测报告(广东韶测 第 (21011402) 号, 见附件 6), 由监测数据可知, 该区域的声环境质量现状良好, 能符合相应的标准要求。监测数据如表 8 所示。

表 8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单位: Leq[dB(A)]

略

目前该区域的声环境质量现状良好, 能符合相应的标准要求。

4.地下水环境质量

本项目为果酒生产项目,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 610-2016) 附录 A, 本项目为 105 酒精饮料及酒类制造, 作报告表的项目, 属于 IV 类项目, 按导则要求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5.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 964-2018) 附录 A, 本项目属于“其他行业”类, 属于 IV 类项目。按导则要求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6.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所在地为翁源县龙仙镇蓝李街, 项目建设地块不涉及自然保护区、无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 项目周边物种均为当地常见物种, 本项目所在区域现状生态环境质量一般。

综上所述, 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较好, 无明显环境问题。

表 9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一览表

序号	评价项目	评价等级	评价范围
1	地表水	三级 B	/
2	大气	三级	/

3	噪声	二级	厂区边界向外 200m
4	地下水	不开展	/
5	土壤	不开展	/
6	环境风险	简单分析	/
7	生态	三级	厂区边界向外 200m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本项目位于龙仙镇蓝李街原附城中学地块内，周边主要为山林乡村区域，根据本项目工程特性和周边自然环境以及社会环境状况，确定本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10，项目环境敏感点的分布情况及四至图见图 5。

表 10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序号	名称	方位	距项目最近距离 m	所属功能区	规模	保护对象和等级
1	蓝李圩	S	182	村庄	90 人	环境空气质量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 中二级标准；环境噪声质量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中1类标准
2	李村围	WS	493	村庄	350 人	
3	青云村	WS	791	村庄	600 人	
4	湖洋围	ES	820	村庄	230 人	
5	田心楼	N	345	村庄	540 人	
6	龙仙水	S	—	水环境	—	地表水环境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28-2002) II类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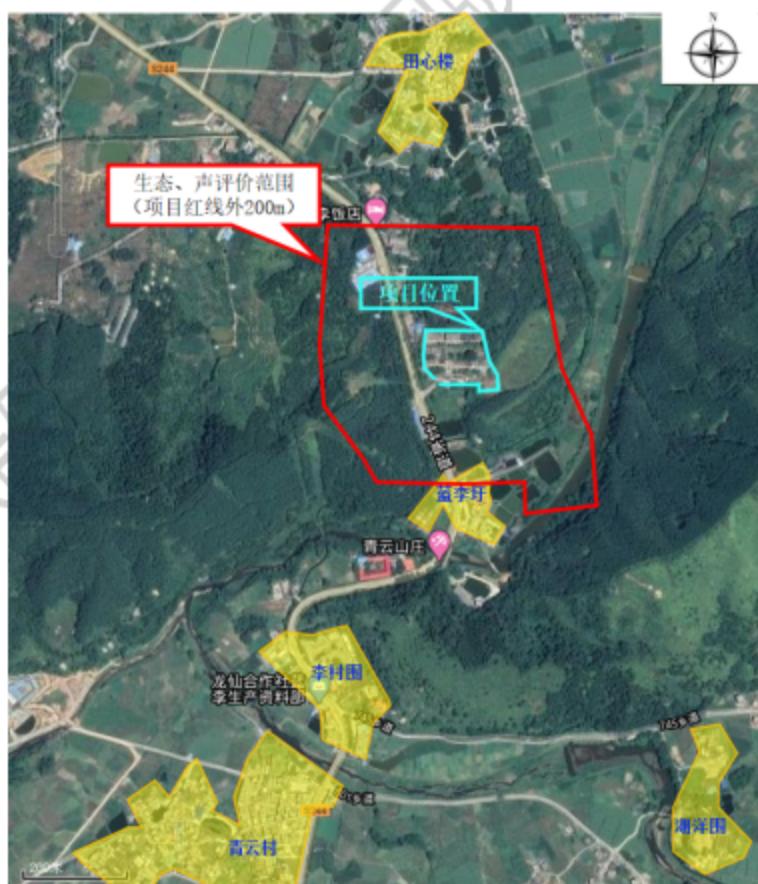


图 5 项目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及评价范围图

评价适用标准

1.环境空气质量

根据《韶关市环境保护规划纲要（2006-2020）》（韶府发[2008]210号），项目所在区域属大气环境二级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标准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及其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29号”规定的二级标准，NH₃、H₂S执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 2.2-2018）》附录D.1，具体标准见表11。

表1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摘录）

项目	浓度限值 mg/m ³			执行标准
	年平均	日平均	小时平均	
TSP	0.20	0.30	—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及其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29号”规定的二级标准
PM ₁₀	0.07	0.15	—	
PM _{2.5}	0.035	0.075	—	
SO ₂	0.06	0.15	0.50	
NO ₂	0.04	0.08	0.20	
O ₃	—	0.16（8小时）	0.2	
CO	—	4	10	
NH ₃	—	—	0.20	
H ₂ S	—	—	0.01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 2.2-2018）》附录D.1

2.地表水环境质量

根据《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粤府函[2011]29号）文的规定，项目附近水体龙仙水，为II类水功能区，水质目标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中II类标准，具体标准值摘录于表12。

表1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摘录） 单位：mg/L, pH无量纲

项目	pH值	溶解氧	高锰酸盐指数	化学需氧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
II类标准值	6~9	≥6	≤4	≤15	≤3
项目	氯氮	总磷	挥发酚	石油类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II类标准值	≤0.5	≤0.1	≤0.002	≤0.05	≤0.2

3.声环境质量

本项目位于龙仙镇蓝李街，属于乡镇，位于交通干线244省道附近，执行

《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2类功能区的标准,具体标准见表13。

表13 《声环境质量标准》(摘录) 单位: L_{eq} : dB(A)

类别	标准限值	
	昼间	夜间
2类	60	50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1.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发酵车间和厂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无组织恶臭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新改扩建项目厂界二级标准。												
	表14 厂界无组织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单位: mg/m³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评价因子</th><th>臭气浓度</th><th>H₂S</th><th>NH₃</th><th>标准来源</th></tr> </thead> <tbody> <tr> <td>标准值</td><td>20 (无量纲)</td><td>0.06</td><td>1.5</td><td>GB14554-93 二级标准</td></tr> </tbody> </table>	评价因子	臭气浓度	H ₂ S	NH ₃	标准来源	标准值	20 (无量纲)	0.06	1.5	GB14554-93 二级标准		
评价因子	臭气浓度	H ₂ S	NH ₃	标准来源									
标准值	20 (无量纲)	0.06	1.5	GB14554-93 二级标准									
2.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经厂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旱作标准用于果园灌溉,不外排。												
	表15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 单位: mg/L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项目</th><th>pH</th><th>COD</th><th>BOD₅</th><th>SS</th><th>氯氮</th></tr> </thead> <tbody> <tr> <td>本项目综合废水排放标准</td><td>5.5~8.5</td><td>≤200</td><td>≤100</td><td>≤100</td><td>-</td></tr> </tbody> </table>	项目	pH	COD	BOD ₅	SS	氯氮	本项目综合废水排放标准	5.5~8.5	≤200	≤100	≤100	-
项目	pH	COD	BOD ₅	SS	氯氮								
本项目综合废水排放标准	5.5~8.5	≤200	≤100	≤100	-								
	3.噪声排放标准												
	本项目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表16 项目噪声排放限值 单位: dB(A)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th><th>昼间</th><th>夜间</th></tr> </thead> <tbody> <tr> <td>2类</td><td>≤60</td><td>≤50</td></tr> </tbody> </table>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昼间	夜间	2类	≤60	≤50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昼间	夜间											
2类	≤60	≤50											
	4.固体废物排放标准												
	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以及《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3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环境公告2013年第36号)的要求。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本项目的污染物排放总量，建议本项目的总量控制指标按以下执行：

- 1、本项目废气污染物主要为少量无组织排放的恶臭污染物，无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排放，因此不分配总量控制指标。
- 2、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经厂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旱作标准用于配套果园灌溉，不外排。本项目污水不外排，因此不分配总量控制指标。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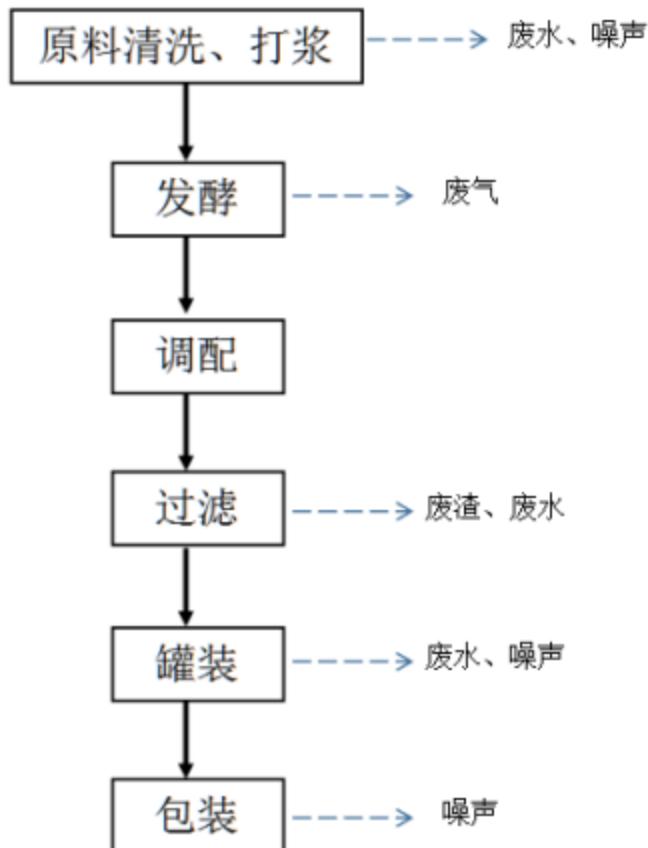


图 6 项目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说明：

金桃娘鲜果入厂，经人工挑选出成熟度好、颗粒完整、无腐烂变质、无病虫害的鲜果，清洗、去核后进行压榨，产出的果汁和果渣送入发酵罐，加入白砂糖、酵母菌进行发酵，发酵后进行调配过滤排出罐内的果渣，经上述工序可制得金桃娘果酒成品，分析合格后进行无菌灌装，灌装前空瓶需要清洗，清洗晾干后进行成品酒的灌装，瓶贴上标签即可装箱外售。

产污环节：

废气：项目生产过程发酵过程排放气产生发酵废气，主要为少量臭气，无组织排放。

废水：主要包括生产废水（鲜果清洗废水、设备清洗废水、洗罐废水、洗瓶废水、车间地面清洗废水）和生活污水。

固体废物：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鲜果核、渣，生活垃圾。

噪声：机械设备运行过程产生的噪声。

主要污染工序:

建设期:

项目已建成并投入生产，只需简易组装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无土建工程，不存在施工期环境影响，本报告不做分析。

运营期:

1.废气

(1) 发酵车间异味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发酵车间发酵过程产生的少量异味，臭气浓度约为 2~6 (无量纲)，加强车间通风，项目无组织排放的臭气浓度在厂界可以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表 1 新改扩建项目厂界二级标准，不会对项目周围大气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2) 厂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恶臭

厂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在处理废水时会有部分恶臭气体排入大气中。恶臭气体中主要含有 NH₃、H₂S 等污染物，臭气在水底大部分转化为氨盐，只有少数通过液面排溢出来。鉴于目前的环境标准和监测手段，一般污水处理厂仅以其中的 NH₃ 和 H₂S 进行计算和分析。参照“美国 EPA 对城市污水处理厂恶臭污染物产生情况的研究”，每处理 1g 的 BOD₅ 可产生 0.0031g 的 NH₃ 和 0.00012g 的 H₂S。污水处理站削减本项目 BOD₅ 0.076t/a，则产生的 NH₃、H₂S 量分别为 0.237kg/a、0.009kg/a。

本项目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全部密闭，在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周围加强绿化，可有效直接吸收氨、硫化氢，减少臭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经以上措施处理后，项目界恶臭气体污染物 NH₃、H₂S 的排放量可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新改扩建厂界二级标准，对周围环境影响轻微。

2.废水

本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

(1) 生活污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 30 人，其中 10 人在厂区住宿，20 人不在厂区食宿，根据《广东省用水定额》(DB44/T1461-2014) 的规定，住宿员工生活用水量按 140L/人 · d 计，不在厂区食宿员工生活用水量按 50L/人 · d 计，则生活用水量为 2.4m³/d, 600m³/a (按年工作时间 250 天计)，排水量以用水量的 80% 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92m³/d (480m³/a)，主要污染物为 COD_{cr}、BOD₅、NH₃-N、SS，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经厂

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旱作标准用于配套果园灌溉，不外排。

(3) 生产废水

本项目生产具有季节性，榨汁生产时间为两个月，生产时间按 60 天计。

①鲜果清洗废水

金桃娘鲜果进厂后需要进行清洗去除泥沙等杂质，清洗用水量按 $2\text{m}^3/\text{t}$ 原料，项目金桃娘鲜果年用量为 50 吨，鲜果清洗、粉碎、压榨工序生产时间为 2 个月（按 60 天计），则清洗用水量为 $1.667\text{m}^3/\text{d}$, $100\text{m}^3/\text{a}$ ，排水系数取 90%，则鲜果清洗废水排放量为 $1.5\text{m}^3/\text{d}$, $90\text{m}^3/\text{a}$ 。

②设备清洗废水

主要为金桃娘鲜果打浆、压榨设备清洗过程产生的废水，项目打浆机 2 台，压榨机 1 台，使用期间每天需要清洗 1 次，清洗水量为 $1\text{m}^3/\text{d}$ ，粉碎、压榨工序生产时间为 2 个月（按 60 天计），则设备清洗用水量为 $1\text{m}^3/\text{d}$, $60\text{m}^3/\text{a}$ ，排水系数取 90%，则设备清洗废水产生量 $0.9\text{m}^3/\text{d}$, $54\text{m}^3/\text{a}$ 。

③洗罐废水

生产结束后需要对发酵罐进行清洗，每年清洗 2 次，每次清洗两道，本项目每道清洗用水量按发酵罐容积的 $1/3$ 计，项目共 8 个发酵罐合计容积 3m^3 ，则每道清洗用水量为 $8\text{m}^3/\text{a}$ ，洗罐用水共 $0.533\text{m}^3/\text{d}$, $32\text{m}^3/\text{a}$ （生产时间按 60 天计）。排水系数取 90%，则洗罐废水产生量为 $0.48\text{m}^3/\text{d}$, $28.8\text{m}^3/\text{a}$ 。

④洗瓶废水

本项目年产金桃娘果酒为 50 千升，每个酒瓶的有效容积为 750mL ，需要约 6.7 万个，每个酒瓶清洗水量约为 0.5L ，洗瓶用水量为 $0.567\text{m}^3/\text{d}$, $34\text{m}^3/\text{a}$ （生产时间按 60 天计），排污系数取 95%，则废水产生量为 $0.538\text{m}^3/\text{d}$, $32.3\text{m}^3/\text{a}$ 。

⑤车间地面清洗水

本项目生产车间面积为 649m^2 ，每 15d 清洗一次，车间清洗用水按 $2\text{L}/\text{次}\cdot\text{m}^2$ 计算，平均约 $1.3\text{m}^3/\text{次}$ ，即车间清洗水用水量为 $0.087\text{m}^3/\text{d}$, $5.2\text{m}^3/\text{a}$ （按生产时间 60 天计，约 4 次/年）。废水量按照用水量的 90% 计算，则车间清洗水排放量为 $0.078\text{m}^3/\text{d}$ ，即年排放量 $4.68\text{m}^3/\text{a}$ 。

⑥调配用水

本项目桃金娘果酒调配阶段需要使用纯水进行调配勾兑。根据业主提供资料，

桃金娘果酒调配约需要 8m^3 纯水，约 $0.13\text{m}^3/\text{d}$ （生产时间按 60 天计），纯水来源于纯净水购买。

生产废水主要有鲜果清洗废水、设备清洗废水、洗罐废水、洗瓶废水和车间地面清洗水，混合后再进行综合处理。生产期间生产废水产生量为 $3.496\text{m}^3/\text{d}$, $209.78\text{m}^3/\text{a}$ （生产时间按 60 天计）。类比同类型项目综合生产废水，生产废水主要污染物及其产生浓度分别为： COD_{Cr} : 600mg/L , BOD_5 : 350mg/L , SS : 500mg/L , 氨氮： 20mg/L 。

本项目生产废水（鲜果清洗废水、设备清洗废水、洗罐废水、洗瓶废水和车间地面清洗废水）拟经厂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旱作标准回用于配套果园灌溉，不外排。

（3）水污染物产生情况

本项目综合废水主要污染物及其产生浓度分别为： COD_{Cr} : 349mg/L , BOD_5 : 206mg/L , SS : 285mg/L , 氨氮： 26mg/L 。综合废水经厂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旱作标准回用于配套果园灌溉，不外排。本项目废水污染源强见下表。

表 17 本项目生产废水产生情况

污染物		COD_{Cr}	BOD_5	SS	$\text{NH}_3\text{-N}$
生活污水 ($480\text{m}^3/\text{a}$)	产生浓度 (mg/L)	250	150	200	30
	产生量 (t/a)	0.120	0.072	0.096	0.0144
生产废水 ($209.78\text{m}^3/\text{a}$)	产生浓度 (mg/L)	600	350	500	20
	产生量 (t/a)	0.126	0.073	0.105	0.005
综合废水 ($689.78\text{m}^3/\text{a}$)	产生浓度 (mg/L)	349	206	285	27
	产生量 (t/a)	0.246	0.145	0.201	0.019

（4）项目水平衡

项目生产加工期间的用水平衡如图 7-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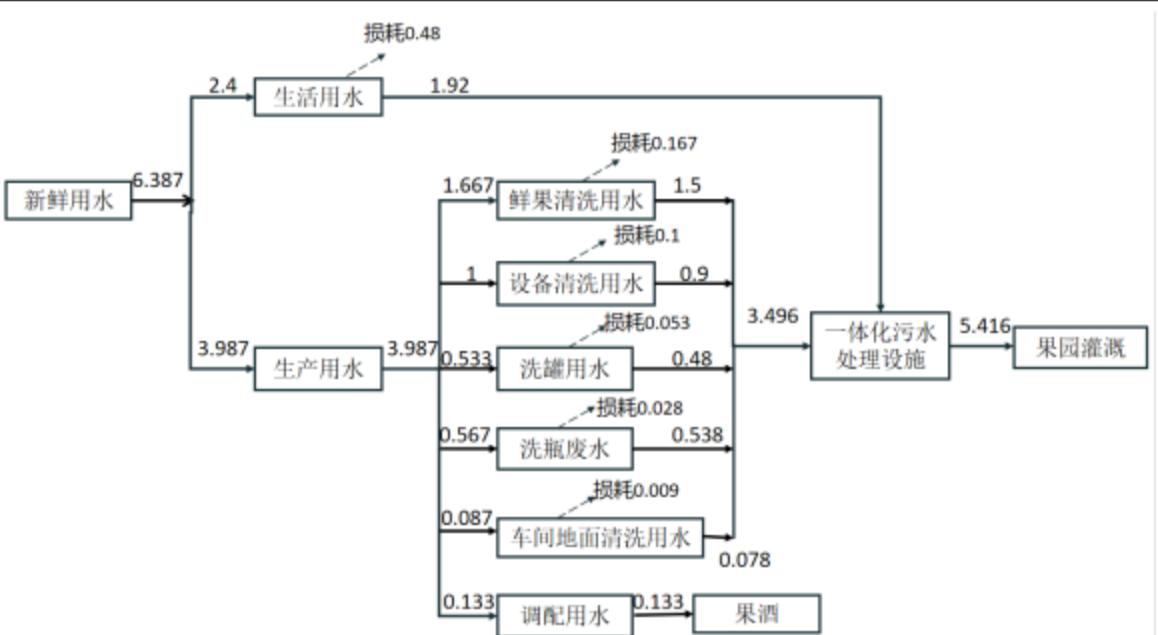


图 7-1 项目生产期间水平衡图 (m^3/d)

项目非生产期间的用水平衡如图 7-2 所示：



图 7-2 项目非生产期间水平衡图 (m^3/d)

3. 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打浆机、压榨机、封装系统等，主要设备的噪声级见表 18。

表 18 项目主要设备噪声声级

序号	噪声源	数量(台/套)	设备噪声级 dB(A)	距离设备(m)
1	粉碎机	1	80	5
2	压榨机	1	80	5
3	灌酒机	1	75	5
4	洗瓶机	1	75	5

4. 固体废物

(1) 生活垃圾

项目劳动定员 30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每 $0.5\text{kg}/\text{d}$ ，年工作时间 250 天，则年产生量为 3.75t/a ，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2) 鲜果渣

项目产生的金桃娘果渣产生后不在厂内存储日产日清，统一收集外售，综合利用，金桃娘果渣产生量为 3t/a。

广东韶科环保有限公司版权所有 严禁复制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类型	阶段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生量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大气污染物	建设期	无	--	--	--					
	运营期	发酵车间	臭气浓度	2-6 (无量纲)	极少量					
		厂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	NH ₃	0.237kg/a	0.237kg/a					
			H ₂ S	0.009kg/a	0.009kg/a					
水污染物	建设期	无	--	--	--					
	运营期	综合废水 (689.78m ³ /a)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349mg/L, 0.246t/a 206mg/L, 0.145t/a 285mg/L, 0.201t/a 26mg/L, 0.019t/a	0					
固体废弃物	建设期	无	--	--	--					
	运营期	生产区	金桃娘果渣	3t/a	统一收集外售，综合利用					
		生活办公区	生活垃圾	3.75t/a	环卫部门清运					
噪声	建设期	无	--	--	--					
	运营期	生产车间	机械噪声	70~80dB(A)	昼间≤55dB(A) 夜间≤45dB(A)					
其他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加另页)										
运营期主要生态影响为生产过程中排污对生态的影响，项目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各污染物在经过污染治理设施处理后，可做到达标排放，对区域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已建成，只需简单安装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无其他建设施工。

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

1.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生产过程发酵阶段的产生的少量异味和厂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恶臭。

发酵车间的臭气浓度约为 2~6 (无量纲)；厂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产生的 NH₃、H₂S 量分别为 0.237kg/a、0.009kg/a。

(1) 评价因子

根据工程分析结果，本报告选取 NH₃、H₂S 作为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预测和评价因子。

(2) 排放源强

根据工程分析结果，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源强见表 19。

表 19 项目面源废气产排情况一览表

编号	名称	面源各顶点坐标		面源海拔高度	面源有效排放高度/m	年排放小时数/h	排放工况	污染物排放速率/(kg/h)	
		X	Y					NH ₃	H ₂ S
1	厂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	62	-17	187	1.5	6000	正常	3.95×10^{-5}	1.53×10^{-6}
		71	-17						
		71	-24						
		62	-24						

注：以厂区占地范围的几何中心位置作为预测坐标原点

(3) 评价标准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各评价因子环境质量标准选用 GB3095-2012 中的环境空气质量浓度限值。对于 GB3095-2012 及地方质量标准中未包含的污染物，可参照导则附录 D 中浓度限值。

本项目各评价因子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详见表 20。

评价等级判定需计算污染物的最大地面质量浓度占标率 P_i (第 i 个污染物)，及第 i 个污染物的地面质量浓度达到标准限值 10%时所对应的最远距离 D_{10%}。其中定义见公式 (1)。

$$P_i = \frac{C_i}{C_{0i}} \times 100\% \quad (1)$$

式中： P_i —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地面空气质量浓度占标率，%；
 C_i —采用估算模型计算出的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 1h 地面空气质量浓度， $\mu\text{g}/\text{m}^3$ ；
 C_{0i} —第 i 个污染物的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mu\text{g}/\text{m}^3$ 。一般选用 GB3095-2012 中的 1h 平均质量浓度的二级浓度限值，对于 GB3095-2012 中未包含的污染物，可参照导则附录 D 中的浓度限值；对于没有 1h 平均质量浓度限值的污染物，可取其 8h 平均质量浓度限值的两倍值或日平均质量浓度限值的三倍值。因此本项目 NH_3 、 H_2S 采用附录 D 中 1h 平均浓度作为 C_{0i} ，详见表 20。

表 20 大气污染物评价标准 单位： $\mu\text{g}/\text{m}^3$

污染物	HJ2.2-2018 附录 D 质量浓度限值			C_{0i}
	日平均	8h 平均	1h 平均	
NH_3	—	—	200	200
H_2S	—	—	10	10

(4) 预测参数

本报告采用 AERSCREEN 模型，各参数取值如表 21~表 22 所示。

表 21 估算模型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农村
	人口数（城市选项时）	/
最高环境温度/℃		39.5
最低环境温度/℃		-2.3
土地利用类型		针叶林
区域湿度条件		潮湿气候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m	/
是否考虑岸线熏烟	考虑岸线熏烟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岸线距离/km	/
	岸线方向/°	/

表 22 地面特征参数表

序号	时段	正午反照率	BOWEN	粗糙度
1	冬季*	0.35	0.3	1.3
2	春季	0.12	0.3	1.3
3	夏季	0.12	0.2	1.3

4	秋季	0.12	0.3	1.3
---	----	------	-----	-----

*本项目所在区域冬季平均气温在 0 摄氏度以上，基本无降雪，因此采用秋季特征参数

(5) 预测结果

估算模型的预测结果如表 23、图 8~图 9 所示。

表 23 大气污染物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表

污染源	污染物	标准值 (mg/m ³)	最大落地浓度 贡献值 (mg/m ³)	P _i (%)	最大落地浓 度距离 (m)	D _{10%} (m)
污水处理系 统	NH ₃	0.2	1.20×10 ⁻³	0.60	6	—
	H ₂ S	0.01	4.64×10 ⁻⁵	0.46	6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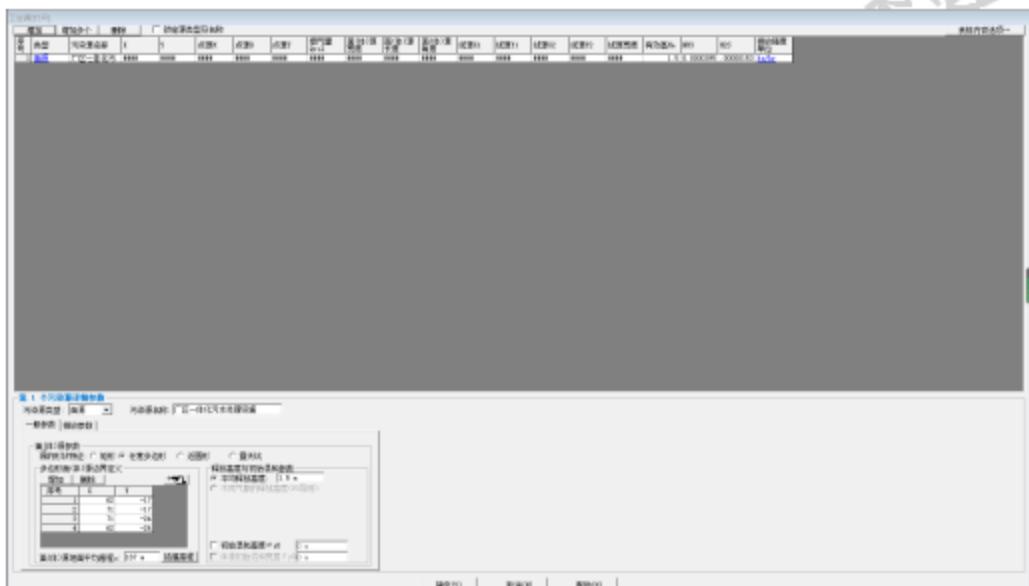


图 8 预测模型污染源参数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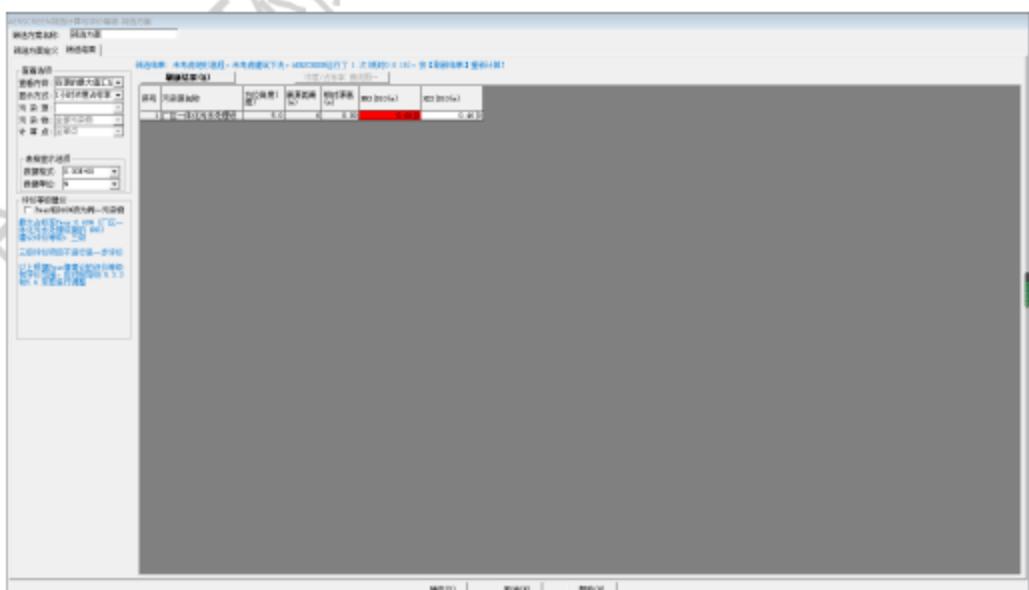


图 9 预测模型预测结果截图

由表 23 可知各污染物的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均小于 1%，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最大地面浓度贡献值为无组织排放 NH₃，出现在下风向离源距离 6m 处，最大落地浓度贡献值为 1.20×10^{-3} ，占标率为 $0.60\% < 1\%$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本项目大气评价等级为三级。废气在各厂界均无超标点。根据导则要求，三级评价项目不进行进一步预测与评价。

（6）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指为保护人群健康，减少正常排放条件下大气污染物对居住区的环境影响，在污染源与居住区之间设置的环境防护区域。在大气环境防护距离内不应有长期居住的人群。

由表 24 可知，经预测本项目各污染物厂界浓度均能满足大气污染物厂界浓度限值，厂界外大气污染物短期贡献浓度亦未超过环境质量浓度限值，因此本项目不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7）评价结论

综上所述，厂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无组织排放恶臭可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新改扩建项目厂界二级标准。

翁源县属达标区，可见本项目废气均能满足相应标准的排放限值要求，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

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如附件 7 所示。

2. 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建成运营后废水为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其中，生产废水包括鲜果清洗废水、设备清洗废水、洗罐废水、洗瓶废水和车间地面清洗废水。

（1）评价因子

由工程分析可知，本项目评价因子定为 COD、NH₃-N。

（2）评价等级

本项目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鲜果清洗废水、设备清洗废水、洗罐废水、洗瓶废水和车间地面清洗废水）经厂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旱作标准回用于配套果园灌溉，不外排。

本项目为水污染影响型建设项目，废水排放方式为不外排，因此地表水评价等级为三级 B。

(3) 评价标准

根据《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粤府函[2011]29号文)的规定,本项目纳污水体龙仙水为II类水功能区,水质目标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类标准。

(4) 水环境影响预测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 2.3-2018),水污染影响型三级B评价可不进行水环境影响预测。

(5) 水环境影响评价

①生活污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30人,其中10人在厂区住宿,20人不在厂区食宿,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92\text{m}^3/\text{d}$, $480\text{m}^3/\text{a}$ (按工作时间250天计),主要污染物为COD_{cr}、BOD₅、NH₃-N、SS、动植物油,产生浓度为。COD: 250mg/L、BOD₅: 150mg/L、NH₃-N: 30mg/L、SS: 150mg/L、动植物油: 20mg/L。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经厂区“格栅+pH调节+水解酸化+接触氧化”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旱作标准用于配套果园灌溉,不外排。

②生产废水

生产废水主要有鲜果清洗废水、设备清洗废水、洗罐废水、洗瓶废水和车间地面清洗废水。生产期间生产废水产生量为 $3.496\text{m}^3/\text{d}$, $209.78\text{m}^3/\text{a}$ (生产时间按60天计)。废水主要污染物及其产生浓度分别为: COD_{cr}: 600mg/L, BOD₅: 350mg/L, SS: 500mg/L, 氨氮: 20mg/L。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经厂区“格栅+pH调节+水解酸化+接触氧化”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旱作标准用于配套果园灌溉,不外排。

③综合废水

本项目综合废水属可生化有机废水,成份复杂,可生化性强。综合废水主要污染物及其产生浓度分别为: COD_{cr}: 349mg/L, BOD₅: 206mg/L, SS: 285mg/L, 氨氮: 26mg/L。项目采用厂区“格栅+pH调节+水解酸化+接触氧化”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针对性的去除可生化有机废水中 COD_{cr}、BOD₅、氨氮、悬浮物等主要污染物,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旱作标准回用于配套果园灌溉,不外排,对水环境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

具体综合废水处理工艺如图10所示:



图10 综合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综合废水先经过中格栅去除大杂质后进入集水池，用污水泵将废水提升至调节池，在调节池进行水质水量的调节。进入调节池前，根据在线 PH 计的 PH 值用计量泵将碱性水送入调节池，调节池的 PH 值在 6.5~7.5 之间。调节池中出来的水流进入水解酸化池进行厌氧消化，降低有机物浓度。水解酸化池内的污水用水泵将水送入接触氧化池中进行好氧处理，而后达标出水。

④配套果园消纳灌溉废水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配套果园位于距项目污水处理设施东侧约 10m，占地面积约为 12251m²，即 18.38 亩。具体位置关系污水处理设施与配套果园之间设置一个容积为 6m³ 的集水池收集处理达标后的废水用于灌溉调节，具体位置关系见图 11。



图 11 项目与果园位置示意图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为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92m³/d, 480m³/a(按工作时间 250 天计)，生产期间生产废水产生量为 3.496m³/d,

$209.78\text{m}^3/\text{a}$ (生产时间按 60 天计), 则废水总产生量为 $689.78\text{m}^3/\text{a}$, 最大废水产生量为 $5.416\text{m}^3/\text{d}$, 处理后其中全部用于配套果园灌溉。配套果园(桃金娘)占地面积约 12251m^2 , 即 18.38 亩, 作物主要依靠根系吸水, 因此灌溉主要跟作物的根系有关系。桃金娘果树参考《广东省用水定额》(DB44T1461-2014)表 9 果树灌溉用水定表中 GFQ3 粤北和粤西北山区丘陵引蓄灌溉区中其它综合定额 $168\text{m}^3/\text{亩每年}$, 则本项目果树用水量为 $3087.84\text{m}^3/\text{a}$, 本项目需浇灌果园的废水总量为 $689.78\text{m}^3/\text{a}$, 可见本项目配套果园的用水可完全消纳本项目产生的废水。厂区与配套果园中间设置集水池 1 个, 容积 80m^3 , 可容纳本项目约 15d 产生的废水量, 即使遇上厂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发生故障或者暴雨极端天气, 也能对运营期间产生的各种污水进行暂存, 不会事故排放到附近水体。

综上所述, 本项目综合废水经厂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用于配套果园的灌溉, 不外排, 本项目配套果园的用水可完全消纳本项目产生的废水。项目对周边地表水环境影响小, 在可接受范围内。本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如附件 8 所示。

⑤评价结论

根据监测数据, 位于龙仙水下游的滃江评价河段各断面的监测结果表明该河段水质较好, 水环境质量现状良好。

本项目水污染控制和水污染影响减缓措施有效, 废水经处理达标后用于配套果园灌溉, 配套的果园的用水能完全消纳废水灌溉要求, 本项目对地表水环境影响小。

3.声环境影响分析

(1) 噪声源强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源主要为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打浆机、压榨机、洗瓶机等, 产生的噪声级为 $70\sim80\text{dB(A)}$, 主要集中在生产区内。建设单位在切实落实各项隔声、消声和减震等降噪措施后源强约为 $55\sim65\text{dB(A)}$ 。

(2) 评价等级与评价范围

本项目位于 2 类声功能区, 建设项目建设前后评价范围内敏感目标噪声级增高量在 5dB(A) 以下, 受影响人口数量较少,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T 2.4-2009), 本次声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确定为二级。

本项目评价范围为院区边界向外 200m 范围内。

(3) 预测模式

噪声影响按《环境影响预测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 2.4-2009)中推荐的噪声传播声级衰减模式预测。噪声源近似视为点源，根据点声源噪声衰减模式，可估算出噪声源在不同距离处得噪声值，预测模式如下：

I: 点声源的几何发散衰减

点声源几何发散衰减的基本公式是：

$$L_A(r) = L_A(r_0) - 20 \lg\left(\frac{r}{r_0}\right)$$

式中：

$L_A(r)$ ——距声源 r (m)处声级，dB(A)；

$L_A(r_0)$ ——距声源 r_0 (m)处声级，dB(A)；

r ——距声源的距离，m；

r_0 ——距声源 1 m；

II: 各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级的合成：

$$L = 10 \lg\left(\sum_{i=1}^n 10^{0.1L_i}\right)$$

式中：

L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_i ——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dB(A)。

(4) 本项目噪声对外环境影响结果分析

采用噪声预测模式，本项目各噪声源考虑距离衰减，声环境影响预测结果如下表所示。

表 24 声环境影响预测结果 单位：dB(A)

预测点	北厂界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噪声源	打浆机、压榨机、洗瓶机等			
治理后噪声源强	65			
距离预测点距离 (m)	15	78	84	65
预测值	41.47	27.16	26.51	28.74
现状监测值	48.9	48.5	49.1	50.7
叠加预测值	49.62	48.53	49.12	50.73
昼间标准值	6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注：夜间不生产，只预测生产区昼间噪声情况				
根据以上预测结果，本项目各厂界昼间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要求。本项目位置距离最近环境保护目标蓝李圩的距离为182m，噪声经上述减振措施及距离衰减后，对敏感点的影响轻微。综上，本项目运营期噪声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大的不良影响。				
4. 固体废弃物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包括生活垃圾及金桃娘果渣。其中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金桃娘果渣外售相关单位回收利用，日产日清，不在厂区内存放。				
采取以上措施，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不会造成二次污染，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5. 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为果酒生产项目，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 610-2016）附录A，本项目为105.酒精饮料及酒类制造，作报告表的项目，属于IV类项目，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6. 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 964-2018），本项目为污染影响型项目，属于导则附录A中“其他行业”类别，项目类别为IV类，可不开展土壤环境评价。				
7. 项目环境风险评价				
（1）环境风险评价的目的和重点				
环境风险评价的目的是分析和预测建设项目存在的潜在危险、有害因素，建设项目建设和运行期间可能发生的突发性事件或事故（一般不包括人为破坏及自然灾害），引起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等物质泄漏，所造成的人身安全与环境影响和损害程度，提出合理可行的防范、应急与减缓措施，以使建设项目事故率、损失和环境影响达到可接受水平。环境风险评价应把事故引起厂界外人群的伤害、环境质量的恶化及对生态系统影响的预测和防护作为评价工作重点。				
（2）风险调查				
本项目为果酒生产项目，使用的原辅材料主要是鲜果、白砂糖等，生产产品为金桃娘果酒，酒精含量低，不属于易燃物质，生产过程均不涉及危险生产设施、有				

毒有害及易燃易爆物质。本项目不涉及风险物质及风险工艺的使用。

(3) 环境风险潜势初判

本项目果酒制造项目，不涉及风险物质及风险工艺的使用，因此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评价工作等级为简单分析。

(4) 环境敏感目标概况

本项目周围主要环境敏感目标如表 10 及图 5 所示。

(5) 风险评价结论

本项目为果酒生产项目，不涉及风险物质及风险工艺的使用，项目运行过程中环境风险较小，在可接受的范围内。

本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如表 25 所示。

表 25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韶关奔阳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50 千升果酒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	广东省	韶关市	翁源县	龙仙镇	龙仙镇蓝李街原附城中学地块		
地理坐标	经度		E 114°9'34.01"	纬度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本项目为果酒生产项目，不涉及风险物质及风险工艺的使用。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	本项目为果酒生产项目，不涉及风险物质及风险工艺的使用。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本项目为果酒生产项目，不涉及风险物质及风险工艺的使用。						

填表说明：本项目位于龙仙镇蓝李街原附城中学地块内。本项目为果酒生产项目，不涉及风险物质及风险工艺的使用，项目运行过程中环境风险较小，在可接受的范围内。

8. 生态影响分析

(1) 评价等级

本项目租用翁源县龙仙镇蓝李街原附城中学地块闲置地块内，项目占地面积为 14652m²，项目占地不涉及自然保护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等生态敏感区，影响区域属于“一般区域”。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影响》(HJ19-2011)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规定，本项目生态影响评价等级为三级。

(2) 评价范围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影响》(HJ19-2011)，本项目生态影响评价范围为厂界外扩200米范围。

(3) 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已建成并投入生产，只需简易组装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无土建工程，不存在施工期生态环境影响。

运营期项目对生态环境影响主要表现在本项目废气、废水可能对周边环境空气质量、地表水体以及土壤地下水等造成一定影响。项目厂区有一定绿化率，加强污水处理设施密闭，减少恶臭气体的扩散，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经厂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用于配套果园灌溉，不外排，不会对周边地表水生态环境造成太大的影响。

评价认为，在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运营期正常情况下项目不会对周边生态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9. 环境管理机构职责与验收监测计划

(1) 环境管理

环境管理机构负主要职责：

①编制、提出该项目营运期的长远环境保护规划；

②贯彻落实国家和地方的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和标准，直接接受环保主管部门的监督、领导，配合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做好环保工作；

③落实项目的“三同时”制度；

④监督项目各排污口污染物排放达标情况，确保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排放标准。

(2) 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相应技术导则，建设单位运营期的环境监测计划如表26所示。

表 26 本项目环境监测计划一览表

排污单位级别	环境要素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非重点排污单位	废气	厂界上下风向	臭气浓度	每半年一次，监测频次满足自行监测规范要求
	噪声	厂界外1m处	Leq(A)	每季度一次
	依据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酒、饮料制造》(HJ 1028-2019)		

10. 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内容

本项目环保设施“三同时”验收一览表见表 28。

表 28 环保设施“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项目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	执行标准
废气	发酵车间	臭气浓度	车间通风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表1 新扩改建二级标准
	厂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	NH ₃ H ₂ S	密闭、厂区绿化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1 新改扩建项目厂界二级标准
废水	综合废水	COD、BOD ₅ 、NH ₃ -N、SS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 旱作标准
固体废物	厂区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 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 2013 年修改单
		金桃娘果渣	外售相关单位回收利用	
噪声	生产设备	设备噪声	基础减振、隔声、消声等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

11. 污染物排放清单

根据工程分析结果，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清单如表 28 所示。

表 28 项目运营期污染物排放清单

类别	拟采取的环保设施	污染物	处理效果		达标情况	总量指标(t/a)	验收标准		排放方式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mg/m ³	kg/h			mg/m ³	kg/h		
废气	发酵车间	车间通风	臭气浓度	—	—	达标	—	20 (无量纲)	—	无组织
	厂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	密闭、厂区绿化	NH ₃	—	3.95×10 ⁻⁵	达标	—	1.5	—	无组织
			H ₂ S	—	1.53×10 ⁻⁶	达标	—	0.06	—	
废水	综合废水	厂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	COD	—	—	—	—	—	—	经厂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用于配套果园灌溉，不外排
			BOD ₅	—	—	—	—	—	—	
			SS	—	—	—	—	—	—	
			NH ₃ -N	—	—	—	—	—	—	
噪	厂界噪声	采用低噪	LeqdB	不造成扰民现象	达标	昼间 60dB (A)			—	

声		声设备，减振等措施	(A)			夜间 50dB (A)	
固废	生活垃圾	厂内生活垃圾箱内暂存	不排放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鲜果渣	日产日清		统一收集外售，综合利用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建设期	无	--	--	--					
大气污 染物	运营期	发酵车间	臭气浓度	车间通风	达标排放					
		厂区一体 化污水处理设施	NH ₃	密闭、厂区绿化	达标排放					
			H ₂ S		达标排放					
水污 染物	建设期	无	--	--	--					
	运营期	综合废水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经厂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 施处理后用于配套果园灌 溉，不外排	不外排					
固体废 弃物	建设期	无	--	--	--					
	运营期	生产区	金桃娘果渣	统一收集外售，综合利用	良好					
			办公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良好					
噪声	建设期	无	--	--	--					
	运营期	生产区	机械噪声	避免采用高噪声设备、 消声减振、建筑物隔声等	达标排放					
其它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p>本项目已建成，只需简易组装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不存在施工期的环境影响。</p> <p>本报告提出了有针对性的生产废水、生活污水以及固体废物、噪声等污染防治措施，各类污染物可达标排放或达到环保要求从而得到有效控制，确保项目运行过 程污染物达标排放，对环境影响不大。</p>										

结论与建议

结论：

1.项目概况

韶关奔阳食品有限公司投资 300 万元人民币，选址于翁源县龙仙镇蓝李街原附城中学地块，建设韶关奔阳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50 千升果酒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项目用地面积为 14652m²，其中建筑面积 4500m²。项目所在地中心地理坐标为 N 24°18'56.65"，E 114°9'34.01"。

2.产业政策相符性及选址合理性分析

(1) 产业政策相符性

本项目为果酒生产项目，据查，本项目不属于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淘汰类及限制类；本项目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 年本)》中的禁止准入类和许可准入类。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的相关产业政策。

(2) 选址合理性

项目选址位于龙仙镇蓝李街原附城中学地块内，利用空置的学校建筑进行生产，公司与翁源县公共资产管理中心签订了场地租赁合同，项目所在地生态功能区划分为有集约利用区，项目选址所在地不涉及生态严控区，选址合理。

(3) 本项目符合韶关市及翁源县“三线一单”的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当前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选址合理。

3.建设项目周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根据《韶关市环境保护规划纲要(2006-2020)》的规定，本项目所在地区域空气质量功能区划为二类功能区，因此，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执行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根据 2019 年翁源监测站的监测结果可知，翁源县 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 和 O₃ 六项污染物指标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属于达标区。说明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总体保持良好。

本项目附近水体为龙仙水（翁源勒窝岭西~翁源牛鼻沟），项目所在水系如图 6 所示。根据《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粤府函[2011]29 号)，龙仙水（翁源勒窝岭西~翁源牛鼻沟）为 II 类水功能区，地表水环境质量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28-2002) II 类标准。龙仙水流经蓝李、龙仙于牛鼻沟汇入滃江。

龙仙水没有常规监测断面，地表水现状监测数据引用龙仙水下游滃江“翁源河

口—英德市大镇水口”河段的《翁源县蚕桑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桑产品加工项目》（广东韶测第（20082401））检测报告中的监测数据进行评价。地表水监测断面设置见表详 6，监测结果见表 7，监测期间，滃江评价河段各断面监测项目指标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5084-2005）Ⅲ类标准的要求。

本项目位于龙仙镇蓝李街，属于乡镇，位于交通干线 244 省道附近，根据《韶关市环境保护规划纲要（2006-2020）》的规定，项目所在区域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 2 类功能区的标准。目前该区域的声环境质量现状能符合相应的标准要求。

项目所在地为翁源县县城周边，周边主要是林地和村庄，区域生态环境一般。综上所述，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总体良好。

4.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评价分析结论

（1）施工期

本项目已建成，只需简易组装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无土建工程，不存在施工期环境影响，本报告不做分析。

（2）运营期

①废气：本项目的主要大气污染源为发酵车间产生的异味和厂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恶臭。生产车间的异味仅对其内环境有一定的影响，通过加强车间通排风加强气味的扩散绿化吸收，对外环境基本无影响；厂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封闭，周边加强绿化，产生的恶臭气体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厂界无组织恶臭可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新扩改建二级标准，对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②废水：本项目建成运营后综合废水为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其中生产废水包括鲜果清洗废水、设备清洗废水、洗罐废水、洗瓶废水和车间地面清洗废水。本项目综合废水经厂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旱作标准后用于配套果园灌溉，不外排。对地表水环境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

③噪声：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打浆机、压榨机等，经采取基础建设、隔声等措施，营运期边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④固废：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包括生活垃圾及金桃娘果渣。其中生活垃圾交由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金桃娘果渣外售相关单位回收利用，日产日清，不在厂区内存放。采取以上措施，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不会造成二次污染，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⑤环境风险：本项目位于龙仙镇蓝李街原附城中学地块内。本项目为果酒生产项目，不涉及风险物质及风险工艺的使用，项目运行过程中环境风险较小，在可接受的范围内。

⑥生态影响分析：在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运营期正常情况下项目不会对周边生态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5.项目采取的环保措施

（1）建设期：

本项目已建成，只需简易组装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无土建工程，施工期环境影响小。

（2）运营期

①废水：本项目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经厂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旱作标准后用于配套果园灌溉，不外排。

②废气：加强车间通排风加强气味的扩散；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密闭，厂区绿化。

③噪声：避免使用高噪声设备、消声减振、建筑物隔声、绿化降噪、距离衰减；

④固体废物：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金桃娘果渣外售相关单位回收利用，日产日清不做存放。

以上各项环保措施经济可行、技术成熟，可达到良好的预期效果。

6.结论

韶关奔阳食品有限公司投资 300 万元人民币，选址于龙仙镇蓝李街原附城中学地块内，韶关奔阳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50 千升果酒建设项目。本报告认为该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选址合理。对于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各类污染物，建设单位提出了切实可行有效的治理措施，经预测能做到达标排放，不会导致环境质量超标，不会带来明显不利环境影响。

综上所述，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本项目是可行的。

预审意见: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广东韶科环保有限公司版权所有 严禁复制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